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浙发改函〔2008〕229号

省发改委关于钱江通道及接线工程 项目核准批复的函

省交通厅：

你厅《关于转报钱江通道及接线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函》（浙交函〔2008〕6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钱江通道及接线工程项目是我省高速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对加快发展环杭州湾产业带，改善投资环境，推动长三角一体化进程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二、同意钱江通道及接线工程项目起自沪杭高速公路桐乡市境内的K130+000附近，在盐官西2.5公里处以隧道形式穿越钱塘江，经萧山区，终于杭甬高速公路绍兴县境内齐贤的线位方案。

项目全长 43.585 公里，其中江北接线段（K0+000-K11+400）长 11.4 公里、过江隧道段（K11+400-K15+850）长 4.45 公里、江南接线段（K15+850-K43+585）长 27.7 公里。互通连接线 3 段，总长约 14.2 公里。

主线采用交通部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—2003）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，设计时速 100 公里（隧道采用 80 公里），路基宽 33.5 米，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-I 级。过江隧道工程设计采用盾构法施工，隧道长 3845 米，单洞建筑限界净宽为 12.75 米（不含检修道），净高为 5.0 米，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-I 级。

全线设骑塘枢纽互通、盐官西枢纽互通、齐贤枢纽互通 3 处，周王庙互通、六工段互通、新湾互通、党湾互通、益农互通 5 处，服务区 1 处，管理分中心 1 处（含隧道管理站），养护工区 2 处。

三、北接线段总投资约 19.85 亿元，资本金为 6.95 亿元，由项目法人嘉兴市嘉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，其余资金由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贷款解决。过江隧道段总投资约 35.56 亿元，其中资本金 12.45 亿元，由项目法人杭州建元隧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，其余资金由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贷款解决。南接线段总投资约 43.42 亿元，资本金 15.2 亿元，由项目法人杭州三通道南接线工程有限公司出资，其余资金建设由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和国家开发银行贷款解决。

四、鉴于隧道段工程建设工期长于南、北接线段工程，同意分段实施、同步建成的实施方案。

五、在初设计阶段进一步深化工程地质勘探，潮汐和风暴潮、地震等自然灾害对隧道安全的影响分析，并采取相应安全施工和保障措施，降低工程风险。

请建设单位在项目符合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64号）要求的8项开工条件后，及时向当地发改部门和统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。



二〇〇八年十月十五日



主题词：交通 工程 核准 函

抄送：省国土资源厅、建设厅、农业厅、水利厅、环保局、公路局，杭州、嘉兴、绍兴市发改委。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08年10月16日印发